(註: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)

告 臺 灣 義 署 公 嘉 地 察 方 檢 案 偵 查 號 股別 案 移送機關或告訴人 被告姓名 由 偵結要旨 字 號 毒品防制係 戒毒 戒治滿不起 高雄戒治所 郭○好 黃 114 149 偵 訴不得再議 例 交通過失傷 得 不起訴 嘉縣大林鎮所 洪○文 黃 114 673 調偵 害 再議 交通過失傷 不起訴 得 中埔分局 蔡○霖 黄 9410 114 偵 害 再議 不能安全駕 聲請簡易判 朴子分局 黄○逸 黃 114 速偵 830 決 駛 不能安全駕 聲請簡易判 朴子分局 曾○勲 黃 114 速偵 828 決 駛

1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	-									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黄	114	速偵	829	不能安全駕駛	水上分局	陳○辰	聲請簡易判 決
黄	114	毒偵	1236	毒品防制條 例	簽〇	陳○興	移送他管
月	114	偵	11900	洗錢防制法	嘉一分局	邱○滕	移送他管
實	114	偵	2547	偽造文書等	嘉一分局	周○宇	不起訴 得再議
誠	114	偵	10446	妨害名譽	嘉一分局	朱○豐	不起訴 得再議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_	•		• •	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• •		

股別		查 字	號 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誠	114	調偵	665	毀棄損壞	嘉市西區區所	王〇森	不起訴 得再議
正	114	毒偵	456	毒品防制條 例等	嘉二分局	賴〇賢	不起訴 不得再議
正	114	偵	9245	詐欺等	嘉一分局	洪〇銘	不起訴 得再議
正	114	偵	9747	毒品防制條 例		陳○緯	聲請簡易判 決
正	114	毒偵	931	毒品防制條 例	臺灣高檢	連○涵	移送他管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正	114	毒偵	1225	毒品防制條 例	臺灣高檢	連○涵	移送他管
正	114	偵	11534	毒品防制條 例	臺灣高檢	連○涵	移送他管
爱	114	偵	10692	毀棄損壞	嘉二分局	陳○然	聲請簡易判 決
爱	114	偵	11799	偽造文書	竹崎分局	劉○財	不起訴 不得再議
爱	114	偵	11799	偽造文書	竹崎分局	張○斌	不起訴 不得再議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爱	114	偵	10976	妨害自由	嘉一分局	劉○宏	不起訴 得再議
愛	114	偵	11188	詐欺等	朴子分局	洪○瑋	起訴
愛	114	偵	11188	偽造文書等	朴子分局	柯〇玉	不起訴 得再議
爱	114	偵	8086	詐欺等	民雄分局	何○智	起訴
爱	114	偵	10556	傷害	竹崎分局	蔡○修	不起訴 得再議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	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股別		查 案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爱	114	偵	10556	傷害	竹崎分局	林○輝	不起訴 得再議
愛	114	偵	11570	傷害	朴子分局	陳 ()任	聲請簡易判 決
愛	114	偵	11300	妨害名譽	嘉一分局	林○涫	不起訴 得 再議
愛	114	偵	11524	詐欺等	中埔分局	王○好	不起訴 得再議
爱	114	偵	11524	詐欺等	中埔分局	朱○偉	不起訴 得再議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_	•	≠ •	• •				•	• •		

股別		查 字	號 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盈	114	偵	11762	詐欺	嘉一分局	黄〇曜	併案
盈	114	偵	11952	詐欺	嘉一分局	黄○曜	併案
仁	114	偵	11199	交通過失傷 害	嘉二分局	林○菘	起訴
仁	114	偵	11836	竊盜	嘉二分局	曲○忠	起訴
地	114	速偵	821	竊盜等	民雄分局	吳○誠	聲請簡易判 決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	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با
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-

股別		查 案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地	114	速偵	820	竊盜	嘉一分局	施○熏	聲請簡易判 決
地	114	速偵	822	不能安全駕駛	民雄分局	葉○仁	聲請簡易判 決
地	114	速偵	819	不能安全駕駛	民雄分局	吳○呈	聲請簡易判 決
地	114	速偵	818	不能安全駕駛	嘉一分局	張○敏	聲請簡易判 決
地	114	速偵	817	不能安全駕駛	中埔分局	陳 ()維	聲請簡易判 決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	-									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地	114	速偵	816	不能安全駕駛	中埔分局	劉○成	聲請簡易判 決
地	114	速偵	814	不能安全駕駛	嘉二分局	張〇	聲請簡易判 決
地	114	速偵	815	不能安全駕駛	中埔分局	杜○恩	聲請簡易判 決
盈	114	偵	10002	竊盜	中埔分局	劉○廷	移送他管
盈	114	偵	10002	竊盜	中埔分局	T AN DINH QUAN	移送他管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	- 公 告
-----------	-------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盈	114	偵	10002	竊盜	中埔分局	蔡○諺	移送他管
盈	114	偵	9278	妨害自由	竹崎分局	郭○龍	不起訴 得再議
盈	114	偵	8334	妨害自由	朴子分局	黄○豪	不起訴 得再議
盈	114	偵	8334	妨害自由	朴子分局	侯○元	不起訴 得再議
盈	114	偵	11069	交通過失傷害	簽〇	涂○享	不起訴 得再議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_	•	≠ •	• •				•	• •		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盈	114	偵	11155	侵占	嘉一分局	林○明	不起訴 不得再議
盈	114	偵	11070	交通過失傷害	簽〇	陳○守	聲請簡易判 決
盈	114	偵	5920	交通致傷逃等	民雄分局	許○平	不起訴 得再議
盈	114	偵	6332	營利姦淫猥 褻	臺灣高檢	陳○璂	不起訴 不得再議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好○訪股份有 限公司	不起訴 得再議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福○有限公司	不起訴 得再議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蕭○榮	不起訴 得再議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詹○淋	不起訴 得再議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檜○森活村股 份有限公司	不起訴 得再議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彩○育樂股份 有限公司	不起訴 得再議

中華民國 1 1 4 年 0 9 月 2 5 日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陳○良	不起訴 得再議
實	113	偵	6138	著作權	智財分署	勝○酒業股份 有限公司	曾判處分確定
列	114	偵	3962	毒品防制條 例等	雲縣警局	吳○仁	起訴
列	114	偵	6576	毒品防制條 例等	雲縣警局	吳○仁	起訴
列	114	偵	6577	毒品防制條 例等	雲縣警局	吳○仁	起訴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股別		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列	114	毒偵	1237	毒品防制條 例	簽〇	吳○仁	起訴
列	114	偵	9272	偽造文書	嘉一分局	莊○臣	聲請簡易判 決
明	114	偵	7489	詐欺等	民雄分局	張○暄	起訴
誠	114	偵	11659	竊盜等	布袋分局	蔡○元	聲請簡易判 決
誠	114	偵	10442	交通過失傷害	嘉一分局	蔡○澂	不起訴 得再議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股別		查 字	號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正	114	毒偵	1092	毒品防制條 例	嘉二分局	林〇生	緩起訴處分 職權再議
正	114	撤緩	175	毒品防制條 例		何○閎	撤銷緩起訴處分
列	114	偵	3361	偽造文書等	嘉一分局	林〇垶	不起訴 得再議
列	114	偵	9828	強制性交	水上分局	A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	不起訴 得再議
列	114	偵	9869	妨害名譽	新營分局	胡○仁	不起訴 得再議

中華民國 1 1 4 年 0 9 月 2 5 日

臺	灣	嘉	義	地	方	檢	察	署	公	告
_	•	/ ▼ ·	• •				•	• •		

股別	貨	查 字	號 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列	113	偵	12527	毀棄損壞等	水上分局	林○正	起訴
列	113	偵	12527	毀棄損壞	水上分局	林○仕	不起訴 得再議
正	114	毒偵	393	毒品防制條 例等	南高分檢	呂○陽	無施傾向處 分不得再議
明	114	毒偵	578	毒品防制條 例	嘉二分局	毛〇仲	無施用不起訴不得再議
明	114	偵	5766	詐欺等	布袋分局	陳○緽	不起訴 得再議